

证券代码：874559

证券简称：龙腾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龙慧斌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会通知公告。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312,88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5 人，董事邵维斌、龙腾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池年红、毛开会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副总经理王庆丰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就公司 2024 年度的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说明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就 2025 年度财务目标进行了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已编制完成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聘请具有相关业务资质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了审计工作，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更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202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江苏龙泽投资有限公司、龙慧斌、许福萍、龙腾、扬州龙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龙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为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单方面获利的关联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关联股东江苏龙泽投资有限公司、龙慧斌、许福萍、龙腾、扬州龙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龙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0）、《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1）、《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2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4）、《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6）、《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312,8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印凤梅、陈文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